

声 明

我是陈贺，我的父亲陈喜军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实现了遗体捐献，由于遗体捐献证书丢失，需要办理丧葬费的领取，现重新申请遗体捐献证书一份。

申请人：

陈贺

(按手印)

2023 年 7 月 3 日